

证券代码：874380

证券简称：卓海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提名金玉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由于原独立董事杨渝书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金玉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金玉丰，男，1961年6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新加坡永久居留权，东南大学物理及电子学专业博士。1985年4月至1999年3月，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工程师、高级工程师，1999年4月至2001年3月，任北京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博士后，2001年4月至2024年10月，任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副教授、教授，2013

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2020 年 11 月至 2026 年 3 月任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深圳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名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，金玉丰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与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金玉丰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